



白毛女系列

偷香迷情

台湾 方姗

偷香迷情

方 姗 著

北岳文艺出版社

责任编辑:李 刚

封面设计:符晓笛

白毛女系列

偷香迷情

(台湾)方媚 著

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:6 字数:128 千字

1999年3月第1版 1999年3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1~3 000

ISBN 7-5378-1731-0/I·1691 定价:9.80元

楔子

在每个人的灵魂深处，都有一段隐藏的爱与恨。

由萤光幕上的海拔标示，史维斯知道久违多年的台湾已经近了，他的心情不觉复杂地动荡起来。

轻轻转头望向飞机窗外，史维斯忍不住地伸头眺望，彷彿有一股急泉涌上心头。此刻，他是这样地想立即回到台湾的土地上。

曾经，他是如何地怀恨又交织着无限的依恋离开的？

如果不是凭着一股在心府生了根的欲望，他想自己是不会有毅力与勇气只身到美国去奋斗的。

第一章

史维斯的心思不由得随着窗外的云朵飘远了。
在蓝天白云中，史维斯依稀又看见那个小男孩……那个喜欢悄悄地趴在窗口的小男孩，总是远远地望着主人的女儿，偷偷望着她的一举一动。在小男孩的心里，主人的女儿就是他的白雪公主，他好喜欢她！

可是他只是主人家仆的儿子，身分是如此地卑微，令他即使偶尔与她正面相遇，连眼都不敢抬一下看她。小男孩只能在梦里凝视她，牵她的小手。他渴望真真实实地看她。但是，那是不可能的。

他只有尽量找时间趴在窗口，悄悄地等待她的出现，偷偷地望着她、望着她……心中就有说不出的兴奋。

是的，就是这一股兴奋，不知不觉地在小男孩的人生中注入了永恒的生命力，变成了小男孩生命中不可或缺活力泉源。走出机场走在熙攘人群中

的史维斯是如此地高大、挺拔、出色，眉宇间流露着一股相当迷人的气质。十分酷似有名的电影明星威廉鲍温。

昂首阔步中，维斯吸引着许多不由自主的目光与注视，既帅气又隐约性感的男人实在太少。

“对不起，请问您是史维斯总经理吧？”一个手上举着“欢迎史维斯先生”牌子的人，面带微笑，礼貌又恭谨地对维斯欠身。

“是的。想必你就是李司机吧？”维斯和蔼地问。

回台湾前，美国总公司原本安排了要台湾分公司的高级主管们接机的，但被维斯所婉拒，他坚持只需派一个司机前来接机即可。

“是的。报告总经理，我就是李大海，请总经理您多多指教。”李司机恭恭敬敬地行礼道。

“不客气不客气。走，我们上路吧，你车停在哪？”维斯立刻亲切地笑道。

自从他开始有了下属以后，维斯待下属就格外地和蔼亲切，尤其是对司机。

维斯不会忘记自己的父亲就是官家的司机，一生看人脸色，因此维斯总会将心比心。“总经理，您请在大门口稍等一会儿，我马上把车开过来。”

李司机说。“嗯。你去吧，不用太急。”维斯微笑点头，体贴地吩咐道。“是，谢谢总经理。”李司机心头一暖，脚下跑得更快。一部美国原装进口的“别克”豪华型黑色轿车，很快地便闪亮的来到维斯的面前。在李司机正要下车替维斯开车门的当儿，却见他已自行打开车门坐进后车座了。

“总经理……”李司机霎时错愕，深为自己的失礼大感惶恐，他想不到总经理的动作这么快。

“嗯？”维斯看着他一脸诚惶诚恐的神情！安抚地笑了：“没关系，一样一样。好了，可以了，开车吧。”维斯真是一点儿总经理的架子都不摆的。

“是！谢谢总经理！”李大海心中甚感窝心！高兴发动了车子。

“总经理，请问您现在有没有想先到哪里？还是直接送您回家？”李司机恭谨地自后视镜里望着总经理，请示问道。

家？早就没有家了，有的也只是一个睡觉的地方罢了。维斯不觉黯然地想，目光悠悠地望向车窗外。

“先到阳明山公墓吧。”维斯慨然地说。

“是，总经理。”李司机讶异地回应道。没有想到一下飞机的总经理第一个要去的地方竟然是公

墓。

随着车窗外景物的向后移退，维斯的思绪一下子亦向后退了回去。

犹然记得他十三岁那年，父亲在悲愤与耻辱交织的复杂情绪中埋葬了母亲。葬礼之后的那个下午，便带着他离开了官家府宅。

维斯记得当时父亲的眼里始终噙着泪光。他虽然还小，却足以感受到父亲正极力地压制心中的巨痛，不让强忍在眼眶内的泪水流出。

那样的情景令他刻骨铭心，也因此更加令他憎恨官家的主人——官广风。

一直注视车窗外的维斯，眼神不禁冷冽起来，隐藏了多年的恨意在心府深处如鼓起的风般，涌上他的胸口，教他恨不得立即杀进官家，以报当年官广风与母亲带给父亲和他的耻辱之仇。

“总经理，阳明山公墓已经到了。”李司机的声音蓦地划破了维斯的思绪，维斯方才惊觉阳明山公墓已经到了。“呃，到灵骨塔前停下吧。”维斯回神张望了下，说。待李司机将车停妥，维斯交代了句：“麻烦你就在这儿等一等吧。”他便径自下车了。

维斯在塔前的摊位上买了鲜花与祭拜用品后，

步履沉重地走进塔内。

站到父亲的灵位前，维斯眼泪不禁潸潸流下。

“爸爸，您安心吧！您的儿子在这几年里确实很努力，虽然吃了好多苦，但是现在都已经值得了？爸爸，如果您在天有灵的话，就请保佑儿子成功，因为我已经整装待发了。请您多保佑！”

官绿菲慵懒而性感地睁开她如诗如梦的双眸，伸着懒腰。薄薄的丝被在她伸懒腰时轻轻自她身上滑落，细致如锦缎般光滑的皮肤包一裹着她曲线玲珑的胴体，美丽地外露出来。

官绿菲一向崇尚裸睡，她喜欢那种自由自在惬意的感觉。

一丝不挂的下床之后！官绿菲照惯例到偌大的客厅晨舞。

早晨的阳光透过完全没有窗帘的大落地窗，像梦一般地笼罩在她美丽的皮肤上，令她丝绸般细致的肌肤，愈加焕发着闪人的光泽。她的骨肉匀称、身材高挑纤细，浑身每一寸皆散发着与生俱来的美。

在这位居二十二楼高的名人大厦里，唯有绿菲的住家是完全没有窗帘的。她喜欢早晨的阳光和黄昏的余晖落的情景，更喜欢夜色的迷离。

在充满大自然气息的音乐结束后，绿菲亦结束了她的晨舞。

穿上简便大方的运动服，绿菲提起一双直排轮鞋乘着电梯来到了一楼。星期天的上午，她总是喜欢到社区溜冰场来溜个几圈。

将溜冰鞋穿上脚系好，在膝盖上固定护膝，绿菲开始溜了起来。

她的步子成熟稳健，一双修长的腿在溜冰场上如舞蹈般滑动着；短得不能再短的运动裤性感地裹着她翘翘的美臀……这一切紧紧地吸引着溜冰场上每一双视线。

突然，说时迟那时快，一个身影出其不意地往官绿菲的方向冲撞了过来？官绿菲伸手抓住围着溜冰场的栏杆，但她被撞上来的人环抱个满怀，差点儿被他拖累一起摔倒。

“啊！对、对、对不起……”官绿菲瞪着一双大大的眼睛望着紧抱住她，脸惊慌失色的男人，她原当是哪个刚学溜冰的小孩呢。

绿菲惊魂未定，见他还弯着腰紧抱自己不放，便板起脸……

“喂！你可以放手了吗？”

只见他错愕地忙放手松开她，“噢，对、对不

起，对不起……！

绿菲这才发觉站直了身子的他还真高大，少说也有一百八十公分以上。

这下，她得抬起头看他了，绿菲不觉轻笑。

“你为什么没头没脑的就往我这儿撞过来了呢？”

“我？我也不知道怎么会撞上你。嗯——会不会是你撞上我的呢？”

“我撞上你？”绿菲不由得一阵啼笑皆非，“明明是你横冲直撞的向我撞来，却说是我撞上你？喂，你这么说不觉得太离谱了吗？”

“不，我没说是你撞上我的，我只是想有没有可能是你撞上我的？”他真是会画蛇添足。

“这其中的意思不都一样吗？”绿菲没好气地看他。

“不一样。”他忙否定地说：“一个是在假设形态中，而另一个则是已经肯定了。”

哼！这是哪一国的说法啊？狡辩！绿菲斜斜地瞪他一眼，脚一蹬就要溜开去。她懒得再理他，反正他已经说了够多的对不起了。饶过他吧。

可是，没待她滑第二步，她的手就被一把抓住了！

“嘿，等一下！”

绿菲回眸，瞅了瞅抓住她的手，反问：“你干嘛？”

“我……”他目光深邃，“我想认识你。”

绿菲没来由地一颤，嫣然一笑，娇美地收回她的手，“有这个必要吗？”

她悄悄地打量面前这个莽撞的冒失鬼——他高大、挺拔，有一张迷人的脸庞，略带稚气的笑容里充满了男性特殊的气质，尤其是在他的眉宇间更有一股……性感，就是性感！想不到在这座名人大厦的社区里，有这样一个出色的男人。

“当然。”他简洁扼要、语气果断地说。

一双深邃的眼神始终不肯自绿菲的脸上移开。

绿菲从他的左肩望过去，故意不去接触他的视线。她喜欢他深深的凝视，虽然像这样投注在她身上的凝视已经太多太多了。但是不知道为什么，绿菲却感觉到他是不同的。

看着绿菲不知道在想什么的神情，他觉得她真是比白雪公主还要美丽。他的心怦然又怦然，情不自禁地再一次去抓住她的手，“你好美，令人看了好心动！”他的声音充满磁性，令绿菲心跳！

绯红飞上了她的双颊，她给他一个浅笑，“我

的母亲曾经跟我说过男人的话总是这样，愈是抹了浓蜜，企图就愈深。”她很快地收回她的手，滑开了脚下溜冰鞋，她知道身后的人会追上来。

他果然追上来，“嘿，我拜你为师好不好？”

“拜我为师？”

“是啊！这就是我的企图啊。”他说得坦白。

“对不起，我不答应。”绿菲脚下不停。

“为什么？”他追在后头问。

“我不认识你。”她加快速度。

“我叫史维斯。”他紧追其后。

“我不认识史维斯是谁。”她头也不回一下。

维斯不觉撇一撇唇角笑道，“现在你不就已经认识我就是史维斯了吗？”

“不行，我还是不答应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你会溜，何必还要拜谁为师呢？”

“我溜得不好，”维斯说：“所以刚刚才撞上了你的，不是吗？”

“你现在在我后头不是溜得好好的？”绿菲不以为然。

“谁说的？啊！你看。”维斯说着，整个人迅雷不及掩耳地跌向绿菲，抱住她就往地上摔，“哎唷、

哎唷……”

冷不防被拖倒的绿菲顿时破口大叫，她怎么也想不到这个史维斯竟然来这么一招，简直可恶！

她气得不顾三七二十一，举手就往他身上乱打一阵，管他什么淑女不淑女的风度，先出了气再说，谁教这个该死的史维斯先出了她的洋相？

“哇……你怎么这么凶啊？”维斯边挡边呼道，脸上却堆满了笑，他觉得有趣极了。

绿菲闷不吭声地一阵粉拳之后，爬起身子扭头就走，再也不肯回头看史维斯一眼。她不由自主地摸了摸屁股，所幸她是跌坐在史维斯的身上，否则只怕她现在要痛得抱着屁股大叫呢。

望着她气嘟嘟地走了，维斯没有再伸手拦她，只是含情脉脉地目送她的倩影离去。想到绿菲刚才是那样实实在在地倚在自己的身上，维斯彷彿还感觉得到绿菲的余香。他终于可以这样真实的靠近她、接触到她了。

维斯仰起头望向天空，心想这个上午的天空是这样灿烂啊！

莲蓬头的水哗啦哗啦地冲下来，绿菲蹲在水下，以浮石轻轻磨擦着她的脚踝。她总是细心地保养着自己的每一寸肌肤，只要有一点多余角质层，

她一定会将它轻轻磨去。淋浴后，绿菲均匀的在全身抹上高度滋润的保乳液。

电话轻响。她放下手上的润肤乳液，赤裸着光滑的身子走向电话。

“喂？”绿菲接起电话。

“女儿。”是母亲的声音。

“妈咪。”

“没出去？”母亲微笑。

“不敢出去，出去就接不到妈咪打来的电话了啊。”绿菲莞尔。“是啊，你真是个孝顺的女儿。”母亲戏谑地语气。“妈——咪”绿菲讨饶地撒起娇来。腻腻的娇呼声教人心窝酥软。母亲在电话那端暖暖地浅笑了笑，略慨然地。“叫得再好听也是隔的远远的，有什么用？今天回家来吃饭吧？你爸爸也惦记着你。”

不提爸爸还好，一提爸爸绿菲的脸上立即有了不悦之色。“妈咪，最近有个明星在仁爱路上开了家日本料理，听说味很地道，我陪您去看看吧？”绿菲技巧地转移话题。

她就是不喜欢见到父亲，所以才在多年前就坚持一个人搬出来住。看着母亲为父亲一笔又一笔的风流帐而疲于奔命，绿菲早已心生厌恶。她心疼母

亲，可是又一点儿也帮不上忙，不如干脆眼不见为净。所以从她考上大学开始，她便搬离了家，尽量少见父亲。

偏偏父亲就是宠爱她，动不动就念着要她回家，绿菲总是找出一大堆的藉口搪塞着，不肯回家去见父亲。所幸，她的父亲也确实是忙，倒未强迫她，也未给她带来太大的压力；而母亲想见她的时候，她多半是约母亲在外吃饭、喝茶、逛逛街什么的，聊慰母女之情。

“不行哪，女儿，今天家里有客人，我得陪你父亲在家应酬。”

“那就改天再陪妈咪吃饭罗。”绿菲立刻说。

“唉！你……总是这样任性。好啦，就这样吧，反正也勉强不了你。”

“妈咪——对不起嘛——”绿菲拿出一惯挺教母亲受用的撒娇。

“好啦好啦，真拿你没办法。我准备去洗头梳头了。”

“妈咪再见。”绿菲依然微笑撒娇的声音。才放下母亲的电话，门铃响了。绿菲抓了浴袍就往身上穿。着一头披肩的长发，绿菲自门缝里探问道：“哪位？”

“我是花店来的，给官绿菲小姐送花。”门外的人答道。

送花？谁会送花到她住处来？通常她的仰慕者都是送到她的办公室去的。

绿菲疑惑地打开门，接过送上来的一大捧花。望着手中的花，绿菲好诧异——淡粉红的百合花？这是她从小就喜爱的花了，怎么这个人送花送得这么得人心？是谁呢？

绿菲既疑惑又好奇地打开插在花束中的小卡片。精致的卡片也是绿菲最喜爱的淡粉红色，教绿菲真是忍下住的欢喜。卡片里写着：感谢上帝给我这一个灿烂的上午，这将紧紧映入梦帘。史维斯

史维斯？他是什么人？竟然知道她的姓名？还知道她住在哪里？而且他还懂得送淡粉红的百合花给她？为她写淡粉红色的卡片？

是巧合吗？绿菲的脑子里一下胡乱转，疑惑不已。尽管满腹的疑惑，绿菲仍然忍不住闭上眼，轻轻地嗅着百合花香。

她嗅着花香的神情是那样地陶醉，那样娇美，望在维斯的眼里教他感到有说不出的神往。他真渴望此刻的自己不是隔着可以望见月球表面的望远镜在看她，而是可以将美丽的绿菲紧拥入怀，抚摸